# 爱丽丝漫游奇境的阅读心得(11篇)

来源：网络 作者：雾凇晨曦 更新时间：2024-09-21

*人的记忆力会随着岁月的流逝而衰退，写作可以弥补记忆的不足，将曾经的人生经历和感悟记录下来，也便于保存一份美好的回忆。大家想知道怎么样才能写一篇比较优质的范文吗？以下是我为大家搜集的优质范文，仅供参考，一起来看看吧爱丽丝漫游奇境的阅读心得篇一...*

人的记忆力会随着岁月的流逝而衰退，写作可以弥补记忆的不足，将曾经的人生经历和感悟记录下来，也便于保存一份美好的回忆。大家想知道怎么样才能写一篇比较优质的范文吗？以下是我为大家搜集的优质范文，仅供参考，一起来看看吧

**爱丽丝漫游奇境的阅读心得篇一**

这本书主要讲爱丽丝跟着一只会说话，穿着背心，还有一块怀表的兔子开始了她的奇妙之旅。她碰到了许多奇怪的事和人，遇到了爱说教的公爵夫人;神秘莫测的柴郡猫;神话中的独角兽... ...参加了一个疯狂的茶会;一场古怪的球赛;一场庄严的审判... ...这个故事中最让我难忘的是爱丽丝掉进“池塘”和爱丽丝颁奖。它主要讲了爱丽丝不小心掉进自己用眼泪汇成的“池塘”里。这时，她吓得不知所措。当她绝望时，她镇定下来，用自己的智慧，让小动物们帮助自己离开“池塘”。小动物们和爱丽丝发现衣服湿透了。他们想在很短的时间里把衣服弄干。于是，大家想了很多办法。最后，渡渡鸟提议用赛跑把衣服弄干。然后，由爱丽丝给大家发奖品。每个人都发到了爱丽丝的糖果，可爱丽丝的糖果没了，自己只留下了一枚顶针。

书中的主人公爱丽丝是个十分可爱的小女孩。她天真活泼、充满好奇心;她懂得明辨是非，富有同情心。

爱丽丝的故事使我想起了自己，我是一个胆小如鼠的小姑娘，遇到一些难克服的困难就退缩，就连晚上在家睡觉也要开着灯。我坚信世上有传说中的“幽灵”什么的，可至从看了这本书后，我什么困难都不怕了，晚上也敢关灯睡觉了，妈妈一连几天都在表扬我长大了、勇敢了，不再是以前的“胆小鬼”了。

还有，故事中的奇境时常在我脑海在浮现，我在想：其实，我们生活中，只要我们用心去发现，也一样有许许多多奇妙好玩的“奇境”：树林里小鸟的叫声、花纵中飞舞的蝴蝶、窗外的雨声……

我们在爱丽丝身上看到的这种大公无私、善良的品质，在我身上是很少有的，我非常惭愧。我以后要向爱丽丝学习，做一个乐于助人、人见人爱

**爱丽丝漫游奇境的阅读心得篇二**

《雪人》是艺术水准很高的一本图画书，也许也是很多家长不会买的一本书，因为现在的幼儿教育太过强调识字，而这本书却是一本无字书。

在闵行区图书馆做了两次亲子阅读活动以后，发现儿童过早识字、脱离阅读环境识字，真是一个很大的问题。中班的孩子，竟然有人已经认得5、6百个字，平心而论真是好了不起。可是因为过早地、而且脱离阅读环境的阅读，就让这件事情变得不那么美丽了。举例而言，在讲故事的活动中，那些识字早的孩子，一拿到书就开始看字，对于内涵丰富的图画自然失去了关注，也丧失了看图猜意的乐趣，原来100分的乐趣好端端地打了五折。识字并不急于一时半会儿，想一想，我们的孩子总不可能是文盲吧?到了初中毕业的时候，不管多差的学生，三五千个常用汉字总是能够认出来的吧?可是生活的乐趣却不是每个人都能享受得了的，习惯直接了当从文本中获得信息的人，失去的是审视、揣测、解谜、欣喜这些生活情趣的机会。

图画也是用来阅读的，阅读是为了交流，读图也是一种交流的能力，不信我们就来看看《雪人》这本无字书，在文字以外，它是如何卓越地与我们进行情感和经验的交流的。

《雪人》的故事本身并不那么新奇：原本堆在窗外的雪人忽然之间有了生命，和主人公小朋友一起玩耍，然后在黎明到来的时候复又消失融化。有什么比雪更能表现拥有时的快乐、和最终复又失去的痛楚呢?因为水可以在固体和液体间转化的特性，让雪人成了表现这一主题最好的题材--如同生活中的种.种无奈，雪人的融化是无论如何也会发生的事实，这种无法避免的悲伤要比我们小时候看的《雪孩子》因为雪孩子舍己救人而消失的结局，更加接近生活的本真，因而在主题立意上显然更高一筹，在艺术深度上也更深一筹。

再来看看故事的表现。作为图画书，《雪人》学习了电影的分镜头，细腻地刻画了24小时内的167个动作。这些动作，因为被细细地分割开来，成为一个又一个的细节，这些串联在一起的细节拥有了强大的情感内涵：在这些细节里面，孩子和雪人的快乐被我们内化为自己的快乐，也因此，当最后一连串的动作(即时间)在融化的雪人面前嘎然而止的时候，虽在意料之中，但我们的情感还是如同受到了突然地拦截一样，无处宣泄，猛然地反扑进我们的内心。

167个动作连在一起就好象是让我们看了完整的一幕电影，但是又具备了电影所没有的功能：电影的情节随着时间的流逝而流逝，而图画书中的情节，却永远地固定在书页之间，任你在时间中穿梭、回望。快乐会因为时间的流逝而改变，可无论结局如何，我们经历过的快乐又永远停驻在时间中，并不因为时间本身的改变而改变，也许图画书是最适于表现这样主题的文学体裁，《雪人》将这种优势发挥到了极致。

**爱丽丝漫游奇境的阅读心得篇三**

《漫步华尔街》为我们揭示了一条规律：简单地买入并持有由某个大型指数包含的全部证券所组成的投资组合，就极有可能胜过由专业人士利用纷繁复杂的分析技术精挑细选出来的证券组合。

显然，作者是一个有效市场和随机行走理论的支持者，只不过作者支持的有效市场是一个略有变化的有效市场，即认为还是存在一些短期的投资方法可以战胜市场，而这些投资方法可能会很快被有效的市场所消灭。

也许，我们应该批判的是认为自己可以不断打败市场的人，“告诉投资者无法战胜市场平均水平，就跟告诉一个六岁小孩圣诞老人不存在一样，因为这会让他们的生活失去颜色。”马尔基尔在其作品《漫步华尔街》的最后这样说道，这句话无疑是对该书的最好概括。诚然，告诉一个六岁小孩圣诞老人不存在，会让他的生活立刻失去颜色。但是，对这个孩子漫长的一生而言，明白圣诞老人不存在，本身就是一个难以替代的礼物。对初涉资本市场的投资者来说，作者就是那个告诉我们不存在圣诞老人的人，而《漫步华尔街》无疑就是这样的礼物。在某种程度上，他的话足以令人失去大部分豪情，但从另外一个角度来看待这些话，他至少有助于我们脚踏实地地站在大地上。

技术分析派的策略是追随趋势，基础分析派的策略寻找价值洼地，而随机行走派的策略则是与大盘指数绑定在一起同呼吸共起伏。作者原本是写给中小投资者们的交易策略，不想最后却成为主力机构基金们最喜欢的市场策略，一个指数化成为挡在基金经理金饭碗前的护身符。

投资是一门艺术，你得有一定的天分，还得需要一种叫做运气的神秘力量的眷顾。事实上，对那些曾经战胜过市场的少数精英来说，他们的成功99%是靠运气”

现今社会是信息社会，也是金融社会，资本必将胜过权力成为社会运行秩序背后的终极推动力量。对智识之士而言，投资已然成为一种生活方式。如果你不懂，只能说明你已落伍于时代，不知不觉成为了信息时代的神经末梢群体。网络、金融，如今还有什么比这更热的呢?人类社会将在这两个方向上加速前进。要紧跟时代的步伐唯有不断学习、终生学习一途。

阅读《漫步华尔街》，对风险一词有了初步的认识，同时对各种投资与投机的历史有了一些初步的了解，此外，更大的收获是对一些投资技术的派别有了最初步的认识。

阅读《漫步华尔街》，还学会了一件事：世界上没有完美的投资理论，不要对任何书中的任何理论所迷惑，更不要盲从权威，所有成功者的身后的光环，更容易让人陷入泥沼，他们丰富的经验既可以成为叱咤风云的武器，也可以成为倾家荡产的源头。

**爱丽丝漫游奇境的阅读心得篇四**

德行犹如宝石，镶嵌在肃静处最佳。——题记

“身边的小事，处处有学问。”这是我们小时候每位家长的教育名言。但是把生命看得最透彻的人，我认为只有培根了。

当我翻开《培根随笔集》时，一篇篇短小精炼的文章，里面都包含了许许多多的道理。生动，精炼，富有哲理。虽然文章篇幅不长，但句句是真理，我受益匪浅。

五十八篇做人之道，处处散发着生命的气息。

《谈真理》说的是什么是真理;真理的好处与坏处。真理不是自欺欺人的借口、愚蠢的见解;也不是媚悦的憧憬、错误的估价;他只是人们心中的一种精神依托罢了。

读《谈死亡》，我了解到：死亡只不过是一种懦弱的表现。死亡是罪恶人的报应，也是伟大人的感动。古人说：“人之将死其言也善”。似乎人只有在死亡之前才是最真诚的吧。

还记得朱自清宁死不吃救济粮的故事。朱自清为了国家与个人的尊严，就是饿死也不吃美国救济粮。虽然这样是爱国，自尊的表现。但是生命最宝贵。留得青山在，不愁没柴烧。何不如留着生命做伟大的事呢。妈妈说我这样的想法很荒谬。但我认为只要活在这个世界，就应该聪明，知道什么是最主要的。有了精气神，在对付敌人也不晚。但是朱自清的做法确实很伟大，还是值得我们学习的。

读这本书，回忆和感悟生活中的点点滴滴，我感觉这真是一种享受。

书读百遍，其义自现，我们要在书中寻找良药，寻找我们的学习方式，这样才能更好地适应现在的种.种环境。

很多人都喜欢这个伟大的哲学家——培根，但我却不!!我讨厌这个站在贵族立场与男权视角的培根，我讨厌这个工于心计、老于世故的培根，我讨厌这个拥有着功利主义思想、深谙于官场运作的培根!

不过，前两天读了《培根随笔》后，我才发现了另一个与我想法完全不同的培根。我看到他对哲学的执着，对政治的热衷，对生活的.热爱，对理想的追求与对困难决不轻言放弃、自强不息的精神和态度。

我恍然明白：“噢!原来还有这样一个培根!”

在这数十篇随笔中，《论美》给我留下了深刻的印象。避开这文章中写的都是美、德兼备的男性帝王不说，这则是一篇关于“美”的经典之作。它着重论述人应该怎样对待外在美和内在美的问题展开评述。“善犹如宝石，以镶嵌自然为美;而善附于美者无疑最美，不过这美者倒不必相貌俊秀，只须气度端庄，仪态宜人。”不错，形体之美要胜于颜色之美，而优雅行为之美又胜于形体之美。因此我想，人的外表固然重要，但如果没有内涵，光有外表，只是一个躯壳，行尸走肉，又怎么能算得上是美丽呢?所以，人是因为可爱而美丽，而不是因为美丽而可爱。

读完这书后，我忽然想起，人是没有十全十美的，而且每个人的理想与信念不同，当然，所追求的事物和追逐的梦想也各不相同，不可把自己的喜好强加在别人身上，也不能依照自己的喜好来评判他人。况且人是有两面的嘛!应多看看别人的优点，吸取精华之处来弥补自己的不足，为将来漫漫人生路打下坚实的基础。

一本好书可以使人明白一个道理，一本好书可以为人建造一条捷径，一本好书甚至可以改变人一生的命运!如同培根所说：“读史使人明智，读诗使人灵秀，数学使人周密，科学使人深刻，伦理学使人庄重，逻辑修辞之学使人善辩”，不得不肯定，从某一方面来说，这是一本使人上进的好书!

**爱丽丝漫游奇境的阅读心得篇五**

这个学期，我读了很多书，其中给我触动最大的是《绿山墙的安妮》。

故事主要讲了马修、马瑞拉兄妹年纪大了，想要收养一个男孩帮他们干农活。结果因为斯潘塞太太的失误，收养了一个红色头发、满脸雀斑、爱幻想、喋喋不休、遇到棘手的事不慌张、有虚荣心的女孩，安妮·雪莉。

安妮爱幻想体现在：马修去车站接安妮回家的路上，安妮叫林荫大道叫“欢乐洁白之路”;叫巴里的池塘叫“闪光之湖”。

安妮遇到棘手的事不慌张体现在：戴安娜的妹妹明妮·梅得了很严重的喉头炎，但是戴安娜的父母都不在家，她没有任何办法，于是碰碰运气找了安妮。安妮很冷静，给明妮喂了一些土根制剂才稳住了病情。

安妮的虚荣心体现在：安妮一直觉得自己红色的头发很丑，就找了一个小贩把自己的头发染成了黑色，却因为小贩不专业的原因把头发染成了绿色。

我特别喜欢加拿大的女作家露西·蒙哥马利笔下的人物安妮·雪莉。虽然她的坏习惯一次次的绊倒了自己，但是她知道了什么不该做，造就了她坚忍不拔的性格。她的好胜心激发了她的斗志，努力学习，一次次的考试超过了上次考试的前一名，最终靠着自己的努力实现了梦想。

尽管前路坎坷，安妮总是迎难而上;尽管处境困难，安妮总是利用自己的短处变成长处，取长补短。

因为安妮的性格导致她经过无数坎坷，而一次次的坎坷就让安妮成长了一些，所以安妮的精神品质是一颗耀眼的星星。

**爱丽丝漫游奇境的阅读心得篇六**

在这个暑假里我读了一本叫《绿山墙的安妮》这本书，颇有感触。故事里的情节生动活泼、引人入胜。主人公安妮她是一个爱幻想、爱大自然的一个女孩儿。

纯真善良而又热爱生活的安妮自幼失去了父母，十一岁时被马修和玛瑞拉领养。虽然玛瑞拉一开始不同意安妮住下，可后来也被安妮的纯真感动了，留下了安妮。在第一夜的时候，安妮第一次做祷告。虽然做的很离谱，到那充满幻想。

两周后，林德太太来到安妮的家，不小心说了安妮的坏话，结果安妮大发脾气。最后，在马修的劝说下去林德太太家道歉。安妮还有一个好朋友，叫戴安娜。她在学校念书，却老是惹麻烦。安妮因为“胡萝卜”这个和班上最漂亮的男孩儿闹别扭。在朋友、家人和老师的关爱中，小孤女安妮渐渐变成了绿山墙里快乐成长的小主人。

在现实中，我们也应该向安妮一样乐观、爱幻想，遇到困难不要怕。记得有一次，我们跑400米，有人告诉我开始不用跑第一，在最后一圈时可以尽全力冲刺。可是和我跑得是两名田径队的。我一开始就用尽全力跑在第三名，一直没超上陈洁。

在第二圈的时候我有些体力不支了，脚步明显小了，速度也慢了，身上就像背了千斤重的东西。渐渐，我和陈洁差开的距离又大了不少。最后半圈了，我咬咬牙向前跑。脚已经麻木了，它仿佛不是我的了。

终于，我到达了终点。我口干舌燥，气喘吁吁，喘不过气来，但我战胜了自己。只要你时刻用一颗乐观的心去看待世界，去面对世界，就会发现天空是那样广阔，阳光是那样灿烂。让我们一起用乐观的心看世界，微笑无处不在。

**爱丽丝漫游奇境的阅读心得篇七**

书是流消的血液，书是灵动的生命，书是无尽的源泉。在书中行走，我感到的是智慧，是幸福，是释放，是温馨的宁静， 是激烈的舞动…………

一本好书，蕴含着丰富的知识和美好的情感。阅读一本好书，就是跨越时空和空间，同睿智而高尚的人对话，这是多么美妙的事情啊!古今中外有成就的人，都喜欢阅读，并善于从中汲取营养，从而走上了成功之路。一个人的文采好不好来源于他有没有去。同时，我也是一位酷爱读书之人，关于我与书的故事那倒还真不少呢!

有一次，姐姐送我一份特殊的生日礼物——书。一本《爱的教育》足以让我陶醉，书中讲的是一位意大利小学生写的日记，一个个鲜明形象的人物，其中母亲与父亲，还有哥哥写给“我”的各封信以及姐姐雪维尔写给我的各封劝告我的信。还有安利柯与同学的争吵事迹，也让我明白了许多做人的道理。另一本是作文选《名师教你好作文》，又使我提高了作文水平，好词好句又让我得到无穷的知识，使我走上了写作之路。这两本书的出现使我彻底变成一个书呆子，啊!还谈不上是书呆子，而是一位酷爱读书的小书迷。这个“雅号”对于我而言的确非常合适，为此，我看书看到了半夜，就当我很困时，我才肯停下来休息会儿，可当我看一下时间，呀!已经快要到11点了，我怎么看得那么入迷呀!一句话：读书真的可以让人忘记时间的流逝。

《童话世界》丰富了我的想象力;《百分大王》提高了我的作文水平;《寓言故事》让我懂得了一些人生道理;《茶花女》等一些名著，让我领悟到了大作家的风采…… 虽然我的年龄不大，不懂得什么是真感情，但我曾为《红楼梦》中的林黛玉发出叹息，为《简爱》中的女主人公最终找到了幸福而兴高采烈，更为《西游记》中的师徒四人化险为夷，最终取得胜利而欢呼雀跃……面对这一本本好书，让我自己融入书中，走进人物的心里…… 我为我出生在这金色的童年里感到庆幸，感到幸福，感到快乐，而且有书看，从而，书成了我生活中必不可少的一部分，书让我懂得了人生，懂得了智慧，懂得了友谊。从书中汲取更多的知识，为祖国的发展、建设做出贡献!!!

读书在不知不觉中已成为我生命中的一部分。我身边少不了的总是我最好的伴侣——书，要问我为什么喜欢书?我会说，因为书给了我很多，很多，因为有它在，我是最幸福，最快乐，最自由的!同学们用宝珠打扮自己，不如用知识充实自己，宝剑不磨要生锈;人不学习要落后，书籍备而不读如废纸从现在开始做一个爱读书的孩子!

读书使我成长，读书使我进步，“读书破万卷，下笔如有神”，以后我一定要多读书，正如古人所说“好读书，读书好，好好读书”， 以读书为荣，以读书为乐!如果你要获得更多的知识，汲取更多的营养，那就从现在起让我们养成爱好阅读的习惯，一生都与好书相伴吧!

**爱丽丝漫游奇境的阅读心得篇八**

暑假，我读了冰心奶奶写的《小桔灯》，我要向书中的小女孩学习。

书中写到了小女孩的父亲是地下共产党，由于党组织受到破坏而离开了她和母亲，而且母亲由于身体不好还吐了很多血。小姑娘在这种情况下没有向一般小朋友那样惊慌失措，就像大人一样。如果换成我的话，我肯定都吓哭了，更不要说去找医生什么的了，我要向小姑娘学习，碰到事情要避免慌张，要多想想怎么处理事情。

接着往下读，当读到“我看到小女孩把最大的桔子全部都给妈妈吃”，我当时就觉得脸发热了，我们平时在家，爸爸妈妈都把最好的给我吃，我把这些都当成理所当然的，遇到好吃的，只管自己吃，也没有想到过个大人分享。小姑娘的孝心感到了我。我要向她学习，好的东西都要和大人一起分享。

接着读到“小姑娘告诉我，她们的年夜饭是红薯稀饭”。而我们现在，过年的时候，年夜饭满满一桌，有鱼有肉，吃完了还有烟花，爆竹。对比一下，我们现在的生活是多么幸福开心。我们没有理由不珍惜现在的美好生活，在这么好的条件下更应该好好学习。

最后写道，小姑娘制作了一个小桔灯，让作者下山照路。体现出小姑娘是多么的心灵手巧和懂事，让作者心里感到很温暖。我要向小姑娘那样，以后再家里多做些力所能及的事，帮大人减轻负担，同时也能锻炼自己自理的能力。

读完这篇文章，我看到了小姑娘心灵手巧，懂事，孝顺的优点，这些方面我现在都有些欠缺，但我相信，只要我努力改进，我也能够像她一样的。

**爱丽丝漫游奇境的阅读心得篇九**

跟随余秋雨，我走进了清朝的历史，那破败王朝的背影，看到历代流放者那凄凉落寞的生活，感慨人生无常，谁又能抵挡的了那些事故变迁呢?苏东坡的突围，让我感慨哪个朝代对于大师的埋没，想到历代大师都经历的摧残，想到我们国人嫉妒品质的劣迹其实由来已久，其实根深蒂固，早已化为血液里一丝我们不远承认的遗传。

《愧抱山西》则描述了一代晋商的发家成名史，让我对山西有了一番新的认识，敬佩山西晋商的精名能干，敬佩他们的审时度势，敬佩他们的种种。正是这些优秀品质，使得一代晋商在异乡的土地上扎根发芽，开花结果，遍地的分号，无不诉说着这个人群的智慧。但随着时代的变迁，当一切都发生变化之后，山西晋商似乎一夜蒸发。他们的颓然落幕，是战争纷乱的影响，也是时代前进的必然。但是，他们留下的在山西的总票号，却还在向世人昭示着这里昔日的繁华，即便是见惯世面的人们，也会为这里的富贵大气所震撼。相必，若是山西晋商的风范尚存，山西晋商的经商之道尚存，我国商业文化，必然又是一番新天地。当然，当今的温、浙、广的商人已经遍布全国，支撑着经济的繁荣，但他们比起山西晋商，缺少了厚道，更缺少了长远的眼光。

余秋雨带我们到他的家乡余姚走了一番，那个不甚出名的地方，是他心疼永远的记忆，也是永远的痛。“少小离家”，却“老不能回”，即便回去，也未踏进家乡的土地，也没有迎接的亲朋好友了，回去也是一片寂然，除非顶着名人的称号，官员的接洽显得热闹些罢了。落叶归根的观念，怕是难以实现。越是难以实现，越成为心底里那柔软的痛，越是思恋。

让我感触深的，还有《十万进士》。余秋雨这个人的眼光，实在比一般人深邃，当代人们除了怒斥科举制度的残害人，却并不想它曾经为我们挑选人才时带来的好处，也不去探究在哪个环节致使这一妙策变质，成为众多书生枷锁。而余秋雨的分析，则是犀利深刻，却有委婉絮叨，这观点，怕是用在当今高考也适用吧。

我最爱的一篇是《遥远的绝响》。原因有二，其一，这主人公阮籍和嵇康，是中国历史上不可多得的美男子，大文豪，其中嵇康更是通宵音律，为人潇洒，不拘礼节，是如我般凡夫俗子所向往而又不能企及的。这些哀叹，也只能心里想想，合上书，天亮还要回到这规范的框架里生活。我注定不能做到那般潇洒，权且在这羡慕他们吧。

想不到的是，余秋雨在书的结尾，提到的却是小人。小人的确构成了生活的一部分，历史的一部分，小人做不得，小人不得不防。这是大师给予的忠告。

**爱丽丝漫游奇境的阅读心得篇十**

我非常喜欢阅读书籍，经常捧着一本书看上大半天，也经常吵着闹着要我爸爸妈妈去买书。这不，他们又给我买了一本《鲁西西传》。

刚打开书，没翻几页，就看见一个大方框，里面有几个大字：写给女孩子的童话。请男孩子自觉!自觉!再自觉!我想：妈妈怎么买了本给女孩子看的书啊?但转念又想：为什么这本书单单给女孩子看呢?我怀着好奇心，一页一页地仔细看了起来。

原来书上写了一个名叫鲁西西的女孩子和她哥哥皮皮鲁的种.种奇遇。一开始是写郑渊洁大作家因为写了只给男孩子看的童话《皮皮鲁传》，而忘了写只给女孩子看的童话。女孩子写信反对，说他偏心，只写给男孩子的童话而不写给女孩子看的。郑渊洁便连夜写下这本《鲁西西传》。

鲁西西曾经被新朋友团团带进了一个奇异世界。团团带她见了零食国王，可是鲁西西害怕检阅零食大军，逃了出来。逃出来后，她遇到了阔阔船长、会走路的鱼、蛋糕公主、娇娇虫……

有一次，鲁西西帮助了一条龙，龙为了答谢，送了她一颗龙珠。她把龙珠含在嘴里后，加入了国家队，打破了所有世界纪录。结果被鹰钩鼻子等文物贩子抓住了，他们让他去找神秘的“唐太宗”……

还有一次，鲁西西在开肉罐头时，意外发现了里面放的不是肉，而是五个火柴棒大小的小人。鲁西西开出来的“罐头小人”帮助鲁西西一向成绩垫底的哥哥皮皮鲁考了全年级第一。老师不信，还非要他复试。我觉得很不公平，虽然鲁西西的哥哥是靠“罐头小人”才考到全年级第一的。但为什么后进生考个好成绩，老师就要求他们复试呢?这些后进生可能是因为家长和老师的不信任而一错再错，导致现在的局面。

我觉得这本书不是只有女孩子才能看的，我们男孩子也值得去读的一本好书，因为里面蕴藏着许多道理。

我一直在想：书上的那句话，是不是激将法，促使我们男孩子去看呢?

**爱丽丝漫游奇境的阅读心得篇十一**

有幸得到一本雅诺什经典童话集《 最有趣的圣诞故事》，当初之所以申请是因为看到有一些关于圣诞的童话故事。

孩子的生日恰恰是圣诞节这一天，每次看到有关圣诞的绘本读物时，都觉得特别的亲切。

有了孩子以后，每年的圣诞节，我就一直充当着圣诞爷爷的角色，至今，儿子上小学了，都还一如既往的相信有圣诞爷爷的存在。不为别的，只是希望儿子能拥有一个值得美好回忆的童年，希望儿子尽可能多的留有童心。

雅诺什是德国当代最著名的儿童文学大师。《最有趣的圣诞故事》是一本精彩的圣诞节故事集，故事从12月1日讲起，一直讲到12月24日24个故事既可以独立阅读，又存在着千丝万缕的联系。雅诺什的笔法很美，结构上天衣无缝……幽默的故事，传神的图画，向孩子们传达着简单又有趣的哲理。

本书一共有24个故事，都与着圣诞有关。最后一个故事的日期是12月24日，儿子看完后，问为什么没有25日的呀?前不久，儿子就在问我：“妈妈，是不是牙仙子和圣诞爷爷送的礼物都是你送的?”看完这本书，又有了同样的问题。是啊，随着孩子年龄的长大，这样的问题迟早要被揭穿。我回答儿子说：“你相信就有哟!”儿子没再说什么，只是对我笑一笑。

看到书中的普利巴姆给文泽尔家送礼物，这样的场景似乎很熟悉，那一幕幕给儿子送圣诞礼物的场景也浮现在脑海里。多少次看到儿子收到礼物后那灿烂如花的笑脸，我也觉得特别的幸福。所以，在读这本童话集时，我觉得特别能引起我们读者的共鸣。

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net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net站内查找